

立信
(特
文)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2月10日止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184号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2,88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52,880,000.00 元。

根据贵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 年 7 月 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20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20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出具证监许可[2020]3025 号文同意注册，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5,864,000 股，申报价格不低于 22.86 元/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80,000,000.00 元，本次发行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2.86 元，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 16,929,124 股。

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6,929,124.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9,809,124.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1 年 2 月 9 日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申购款人民币 386,999,774.64 元，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承销费、顾问费人民币 12,600,000.00 元，向贵公司实际缴入股款人民币 374,399,774.64 元，均为货币资金。同时扣除贵公司为非公开发行股票所需支付的验资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335,000.00 元，实际募集股款为人民币 373,064,774.64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壹仟陆佰玖拾贰万玖仟壹佰贰拾肆元（人民币 16,929,124.00 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52,880,000.00 元，股本人民币 152,880,000.00 元。其中 60,000,000.00 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7 年 2 月 8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126 号验资报告。根据贵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9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20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转增 18,000,000.00 元、31,200,000.00 元、43,680,000.00 元。上述未经审验，经复核，公司已收到上述股本。截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止，贵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9,809,124.00 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169,809,124.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 1、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3、验资事项说明
- 4、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 5、银行进账单(复印件)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琦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三月一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1年2月10日止

被审计单位名称：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股本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使 用权	其 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股 本比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1、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 连	2,624,671.00	59,999,979.06					59,999,979.06	2,624,671.00	15.50%
2、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管-中国银行-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3、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4、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49,781.00	39,999,993.66				39,999,993.66	1,749,781.00	10.34%	
5、深圳市美盛通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 美盛通理想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1年2月10日止

被审计单位名称：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资本	新增注册资金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股本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股本比例
6、深圳市美盛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美盛通理想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7、丁志刚	1,093,613.00	24,999,993.18				24,999,993.18	1,093,613.00	6.46%	
8、吴成文	962,379.00	21,999,983.94				21,999,983.94	962,379.00	5.68%	
9、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10、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11、上海烜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烜鼎新纪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12、深圳市辉佳投资有限公司 辉佳朴艺玖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13、深圳市朴艺实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14、深圳市微明恒远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微明恒远新程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1年2月10日止

被审计单位名称：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金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股本	
		货币	实 物	知 识 产 权	土 地 使 用 权	其 他	合 计	金 额	占 新 增 股 本 比 例
15、无锡国联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16、王晓羚	874,890.00	19,999,985.40				19,999,985.40	874,890.00	5.17%	
合计	16,929,124.00	386,999,774.64				386,999,774.64	16,929,124.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1年2月10日止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被审验单位名称：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金额	占股本总额比例 (%)	金额	占股本总额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东			16,929,124.00	9.97			16,929,124.00	9.9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东	152,880,000.00	100.00	152,880,000.00	90.03	152,880,000.00	100.00	152,880,000.00	90.03
合计	152,880,000.00	100	169,809,124.00	100	152,880,000.00	100	169,809,124.00	100



中国注册会计师：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2002年1月11日。于2013年11月18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1011400057711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7年1月13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8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500 万股，并于2017年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0.00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126号验资报告。

2018年5月4日，根据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0,0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2.5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480,000.00元，转增18,00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78,000,000股。

2019年5月11日，根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8,0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628,000.00元，转增31,20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09,200,000股。

2020年6月10日，根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9,2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73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971,600.00元，转增43,68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52,880,000股。

根据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年7月1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9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19日出具证监许可[2020]3025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5,864,000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86元，实际发行数量为16,929,124股。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6,929,124.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9,809,124.00元。

二、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及出资规定：

1、根据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年7月1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会议、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9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19日出具证监许可[2020]3025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5,864,000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86元，实际发行数量为16,929,124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实际分别由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下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认购2,624,671股、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下平安资管-中国银行-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认购874,890股、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下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认购874,890股、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1,749,781股、深圳市美盛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美盛通理想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认购874,890股、深圳市美盛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美盛通理想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认购874,890股、丁志刚认购1,093,613股、吴成文认购962,379股、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874,890股、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874,890股、上海烜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烜鼎新纪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认购874,890股、深圳市辉佳投资有限公司下辉佳朴艺玖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认购874,890股、深圳市朴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购874,890股、深圳市微明恒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微明恒远新程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认购874,890股、无锡国联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认购874,890股、王晓玲认购874,890股，实际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合计为16,929,124股。

以上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三、审验结果

1、截至2021年2月10日止，公司已募集到资金人民币374,399,774.64元（已扣除承销费、顾问费人民币12,6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11,886,792.45元），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开立在下列银行人民币账户的资金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人民币元）
宁波银行杨浦支行	70150122000263348	2021-2-10	182,000,000.00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2901528	2021-2-10	112,399,774.64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82984248	2021-2-10	80,000,000.00
合计			374,399,774.64

上述汇入资金共计374,399,774.64元（已扣除承销费、顾问费人民币12,6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11,886,792.45元），公司扣除验资等其他发行费用1,335,000.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1,259,433.9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3,853,548.23元，其中股本人民币16,929,124.00元，股本溢价人民币356,924,424.23元（公司记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含税金额	不含税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	12,600,000.00	11,886,792.45
律师费	1,200,000.00	1,132,075.47
专项审计费	135,000.00	127,358.49
合计	13,935,000.00	13,146,226.41

2、截至2021年2月10日止，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16,929,124.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69,809,124.00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100.00%。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16,929,124.00股，占股份总数的9.97%；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152,880,000.00股，占股份总数的90.03%。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向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下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下平安资管-中国银行-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下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美盛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美盛通理想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市美盛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美盛通理想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丁志刚、吴成文、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烜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烜鼎新纪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市辉佳投资有限公司下辉佳朴艺玖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市朴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微明恒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微明恒远新程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无锡国联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王晓玲所发行股份的法定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2、截至2021年2月10日止，公司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52,880,000.00元，中登公司股本结构表显示注册资本为152,880,000.00元。





310320210250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致：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索引号：yz天津-03

收件人：孟华杰

编号：03

收件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城中路68号2楼

项目编号：2021020021

邮编：

所属部门：业务十六部

发函编号：202130725983

项目联系人：张博

电话：15900575189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有关询证费用直接由本公司在账号为310069082018010012488中收取。如贵行对本函证填列的信息有任何问题，请联系本页右上角的项目联系人：张博，电话：15900575189。

本公司谨授权贵行将回函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如下：

函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6楼610室 联系人：函证中心
邮编：200002 电话：021-23282914



截至 2021 年 02 月 18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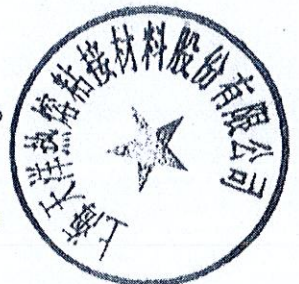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2-10	募集资金专户	310069079013002901528	CNY	112,399,771.64	上海天津非公开募集资金	无

（如本次询证为多页次，请加盖骑缝章）



公司：（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询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经本行核对，以上缴款信息相符。

2021年2月24日

经办人：

复核人：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____年__月__日

经办人：

复核人：

电话：

电话：

（银行盖章）

回单编号: 104128274300 回单类型: 支付结算
凭证种类: 凭证号码:
付款人账号: 350645001241
付款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收款人账号: 310069079013002901528
收款人名称: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币种: CNY 金额: 112,399,774.64 金额大写: 人民币 壹亿壹仟贰佰叁拾玖万玖仟柒佰柒拾肆圆陆角肆分

业务名称: 自动入账
借贷标志: 贷方 转账方式: 非转账类交易
主账号:



摘要: 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
附加信息: 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

打印次数: 1 次 记账日期: 20210210 会计流水号: EBB0001017012941
记账机构: 01310320999 经办柜员: EBB0001 记账柜员: EBB0001

打印机构: 01310320999 打印柜员: 9800429
复核柜员: 授权柜员:

批次号: 2004310020210218100800130012

总张数: 当前第 1 张



部门: 01310320999 柜员: 9800429 打印日期: 2021/02/18 打印时间: 10:09:41

客户账号: 310069079013002901528 币种: CNY 人民币
查询起始日: 20210201 查询截止日: 20210218

户名: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交易明细

序号	会计日期	借贷标志	发生额	对方账号	对方户名	余额	传票业务摘要区
1	20210210	C 收方	112399774.64	35064500124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399774.64	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

第1/1页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致：宁波银行杨浦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询证收件人”）

收件人：刘仕琦
收件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上海市杨浦区国顺东路1005-1015号
邮编：
发函编号：202130725981

本行号：321617-01
编号：01
项目编号：202102021
所属部门：业务十六部
项目联系人：张博
电话：15900575189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盖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盖章。有关询证费用直接从本公司在贵行账户70150122000182102中收取。如贵行对本函证询所列的信息有任何问题，请联系本函右上角的项目联系人：张博，电话：15900575189。

本公司授权贵行将回函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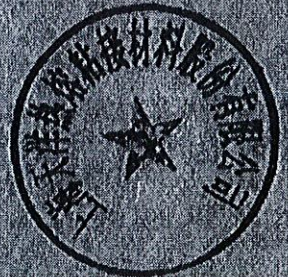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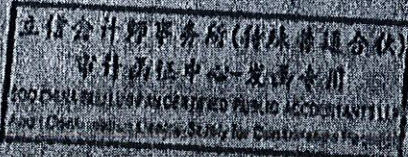
回函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6楼610室 联系人：潘证中心
邮编：200002 电话：021-23282911



截至 2021 年 02 月 18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缴入币种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2-10	人民币	70150122000283348	CNY	182,000,000.00	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	无

（如本次询证为多次次，请加列明细表）



以下由被询证单位填写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询证项目与本行记录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相符。



本行收到回函后，在询证函上标注：

用印流水号：2021022438542164，第1份，共1份，1/1页

宁波银行APP扫码
以上版本扫一扫
可验证用印内容





客户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 2021年02月10日

回单编号 202102100701500228386

客户账号	70150122000263348	
客户名称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上海杨浦支行营业部	
交易金额	人民币 壹亿捌仟贰佰万零元整	RMB 182,000,000.00
回单种类	转账存入回单	
业务种类	转账存入	
详细信息	付款人账号: 350845001241 付款人户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行行名: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业务类型: 普通汇兑 用途: 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 备注: 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 交易渠道: BL/其他 交易流水: 16799811	



打印方式: 柜面

打印网点: 上海杨浦支行营业部

打印时间: 2021-02-18 11:27:34

交易网点: 上海杨浦支行营业部

打印次数: 1 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柜员: 208051

★上海杨浦支行营业部
 宁波银行 () 对账单



账单号: 70150122000263348

日期: 上海海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户名:

日期	跨行转入	摘要	对方科目代号	凭证编号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余额
2021-02-10						182,000.00	182,000.00
2021-02-01 ~ 2021-02-18		过次页					
打印时间		2021-02-18 11:20	打印网点		07015 上海杨浦支行营业部		第 00001 页





782,84 248

204125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致：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索引号：yz天津-02

收件人：TTS客户服务部

编号：02

收件地址：大连市高新园区汇贤园7号腾飞软件园2座6楼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2021020021

邮编：

所属部门：业务十六部

发函编号：202130725982

项目联系人：张博

电话：15900575189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盖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盖章。有关询证费用直接从本公司存款账户1782984205中收取。

如贵行对本询证函填列的信息有任何问题，请联系本页右上角的项目联系人：张博，电话：15900575189。

本公司谨授权贵行将回函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如下：

回函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6楼610室 联系人：函证中心

邮编：200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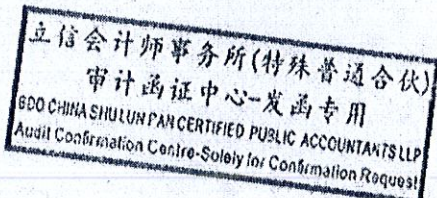
电话：021-23282914



截至 2021 年 02 月 18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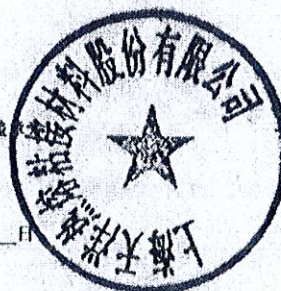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2-10	募集资金专户	1782984248	CNY	80,000,000.00	上海天津非公开募集资金	无

（如本次询证为多页次，请加盖骑缝章）



公司：（盖）

年 月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询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21/2/21

经办人：[Signature] 职务： 电话：

复核人：[Signature]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_____年__月__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Your Mail - to Address

SHANGHAI TIANYANG HOT MELT
SHANGHAI TIANYANG HOT MELT
ADHESIVES CO LTD 505 HUIPING ROAD
NANXIANG TOWN, JIADING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201802

Statement Summary

Beginning From : 09 Feb 2021
Beginning Bal : CNY 0
Ending At : 18 Feb 2021
Ending Bal : CNY 80,000,000.00

Details Of Statement

Account Number 1/782984/248
Currency CNY
Account Title RMB IB LOCAL SPECIAL DEPOSIT AC-SS

Date	Description	Debit	Credit	Balance
	BALANCE CARRIED FORWARD			0
10 Feb 2021	INCOMING RTGS TRANSFER Ref:0021021066837397 Your Reference: Value Date: 10 Feb 2021 ORDERING PARTY: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ORDERING BANK: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ORDERING PARTY A/C No: 350845001241 DETAILS: 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 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		80,000,000.00	
10 Feb 2021	CLOSING BALANCE			80,000,000.00





CREDIT ADVICE

BRANCH: Citibank (CHINA) Co., Ltd
NAME: SHANGHAI TIANYANG HOT MELT

YOUR REFERENCE:
BASE NO: 782984

WE HAVE CREDITED YOUR ACCT 1/782984/248
VALUE 10 Feb 2021 CURRENCY / AMOUNT CN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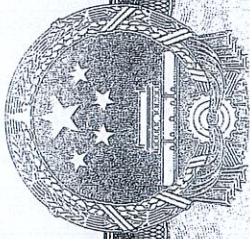
Narrative

INCOMING RTGS TRANSFER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350645001241
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上海天洋非公开募集资金

BOOKED ON 10 Feb 2021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202102190010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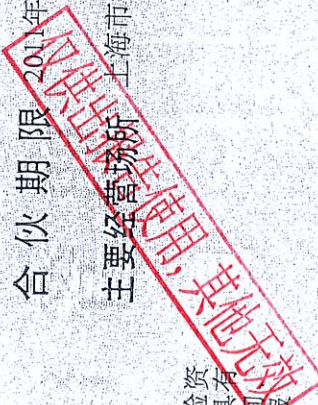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19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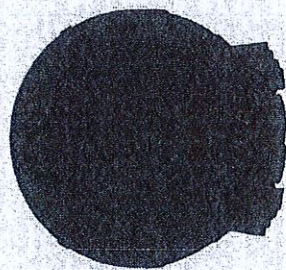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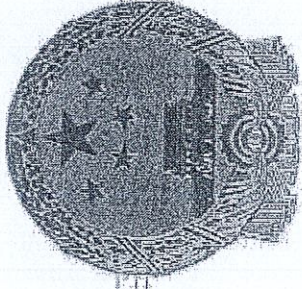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 0003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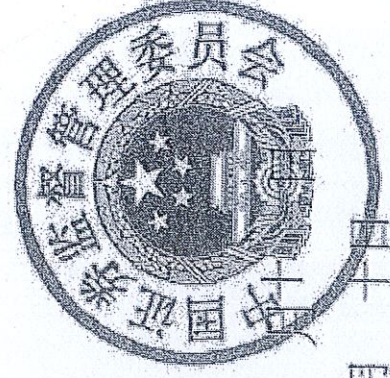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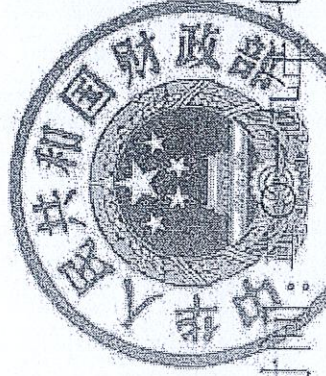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仅供出报后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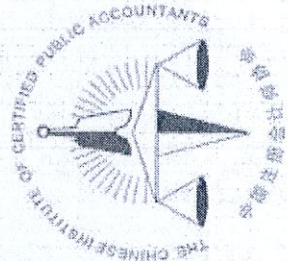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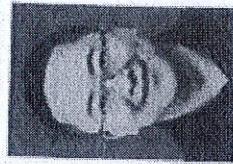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三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七月



姓名: 林潘
 Full name: Lin Pan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7年12月31日
 Date of birth: 1977-12-3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Li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身份证号码: 310000060240
 Identity card No.: 31000006024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林潘(310000060240)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310000060240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240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1997-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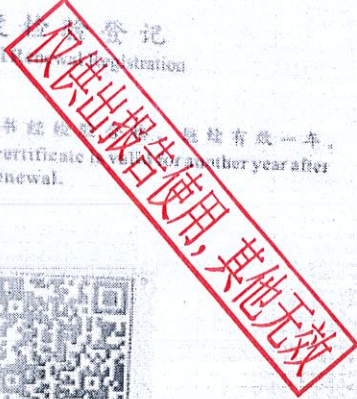


姓名: 金琦
 Full name: 金琦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12-01
 Date of birth: 1987-12-0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8197711010010
 Identity card No.: 310108197711010010



年度检查登记
Annual Check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659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659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 年 0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 / 06 / 29



查询(310000061659)
 截止: 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